中国科学院北京纳米能源与系统研究所

2021 年图形工作站移动和工作站采购项目谈判采购文件

一、项目名称：中国科学院北京纳米能源与系统研究所 2021 年图形工作站和移动工作站采购项目

二、采购方：中国科学院北京纳米能源与系统研究所

三、采购要求：

1、图形工作站 11 台；移动工作站 5 台。

2、送货上门、安装调试。

3、配置要求：详见谈判文件第三部分。

4、供货日期不迟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

5、提供三年质保及上门服务。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并具备履行合同所需能力；

2.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3.近三年内参加招投标活动及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具有提供相关服务或货物制造、经营、销售的政府许可证书；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竞争性谈判时间：2021 年 2 月 5 日 14:00。

谈判地点：北京市怀柔区杨雁东一路 8 号院北京纳米能源与系统研究

所 C525 会议室。

六、应答时间：投标人请于 2021 年 2 月 3 日的 10:00 前发送谈判应答确认书（以图片或 PDF 格式）到联系人邮箱，否则视为放弃谈判资格。

七、文件接收时间：2021 年 2 月 5 日 13:30-14:00。

接收地点：北京市怀柔区杨雁东一路 8 号院北京纳米能源与系统研究所 C525 会议室。

。

联系人：李老师

TEL： 010－60688783 lixiangyu@binn.cas.cn

中国科学院北京纳米能源与系统研究所

2021 年 1 月 29 日

谈判应答确认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谈判标的物	备注
1		2021 年图形工作站和移动工作站采购项目	

本确认书于___年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 30 天，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盖章：_____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公章：_____

二〇二一年　月　日

中国科学院北京纳米能源与系统研究所

2021 年 1 月 29 日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

1.1. 采购人、投标人

1.2. 采购人：中国科学院北京纳米能源与系统研究所。

1.3. 投标人：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并具备履行合同所需能力；

2.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3.近三年内参加招投标活动及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具有提供相关服务或货物制造、经营、销售的政府许可证书；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4. 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提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其谈判将被拒绝，并视情况依法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1.5. 采购人保留在授予合同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人，以及宣布谈判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递交采购文件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1.6. 采购人保留将项目中不同的采购内容授予其它投标人的权利。

1.7. 投标人在谈判过程中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如谈判过程中供应商使用投标专用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供应商投标专用章作为直接参与谈判时相关投标文件的签章，及业务合作伙伴参与谈判时授权函的签章，其效力等同于公章。

1 投标文件构成

2.1. 投标文件共四章，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技术需求书

第四部分 附件

2.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2.3. 在投标文件送交时间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2.4. 采取竞争性谈判方式确定中标供货商。

2.5. 采购谈判内容：包括 “技术需求书”中列明的所有服务、货物；以及所有技术需求要求的其它内容、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服务还应包括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2 投标人费用

3.1. 无论谈判的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4.1. 投标人必须对采购文件中“技术需求书”中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报价和详述。

4.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4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统一格式)组成，包括：

附件 1——报价函（统一格式）

附件 2——报价一览表

附件 3——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被授予合同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如没有实质性响应以下资格证明文件，将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

3-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须提供副本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2 税务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3-4 提供近两年的成功销售业绩（须附合同复印件）

附件 4——技术规格及要求及点对点投标

4-1 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4-2 其它增值服务承诺

附件 5——投标人简介（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范围、注册资金、所有权状况、组织机构及职能、人员构成、公司的场地环境、机械设备情况和软硬件设施等）

5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填写说明

6.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统一格式填写，装订成册。

6 投标人的其它投标文件附件的编制

7.1. 投标人的其它投标文件附件由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装订。

7 投标人的谈判报价

8.1. 本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谈判报价应遵守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8.2. 报价方式：项目现场交货价（最终用户现场全费用报价）；货币：人民币。

8.3. 投标人要按采购的服务数量、价格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货物存在包装，应包括货物独立包装、包装设计、印刷、运输到用户指定地点等相关费用。

8.4. 对于非标准服务，投标人还应填写报价明细表(报价明细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8.5. 投标人的单价和总价有出入的，以单价为准；投标人的最终谈判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谈判报价总价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投标人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投标人承担。

8.6. 如本项目价格变动，应加以详细说明。

8 投标文件有效期

9.1. 投标文件应在规定的谈判日后的__90__天内保持有效，谈判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性投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9.2. 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谈判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也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9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0.1. 组成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本须知第 6 条所规定)均应遵守第 11 条规定。

10.2. 投标文件一式三份（1 份正本、2 份副本）。投标文件用中文编写，A4 纸装订。其中正本必须注明“正本”字样，正、副本内容必须保持一致，副本可以用复印件。若正本和副本版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0.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复印件，注明“副本”字样。

10.4. 投标人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印章。

10.5. 投标文件需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

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投标文件如是授权代表签字，须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无被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0.6.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10.7.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0.8. 如投标人对采购文件个别内容不能接受，应在投标文件中另做声明，否则将视为投标人接受采购文件全部内容。

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递交

10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递交

11.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包装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年 月 日 XX：XX 前不得启封”字样。

11.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送达到指定的谈判地点。

11.3. 在规定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送达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11.4. 投标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必须到达现场参与开标会议，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投标。

1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2.1. 谈判以后，在谈判规定的最终报价时间内，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修改材料并及时送达，书面修改材料需有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

四、谈判及评审

12 谈判过程

13.1.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

13.2. 谈判时间、地点

采购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谈判，并做谈判记录。

13.3. 谈判

经过公开唱标，由谈判小组经过符合性审查，选择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选择报价最低、次低者进入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投标人进行谈判。投标人须进行 5-10 分钟的陈述，向谈判小组陈述提供服务技术特点等，并应谈判小组要求进行技术答疑。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漏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采购文件有实质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若合格投标人少于 2 家，则可直接通过谈判确定供货商或者取消采购。

13.4. 谈判将就采购项目的价格、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谈判。供应商确定原则：提供相同采购服务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本项目成交供应商，如果同时出现两家或以上最低报价的情况，则由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分别进行再次报价，直至确定一家符合采购需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投标人应如实提供谈判小组要求提供的资料，并以书面形式作以承诺和澄清。

若投标单位中没有满足采购文件中的使用需求，采取部分货物为提货卷方式+部分实物方式，采购单位次优考虑接受。在提供同样货物服务的情况下，按照谈判原则选择。

13.5. 澄清文件须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13.6. 经谈判，谈判小组有权要求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终报价。

13.7.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及在谈判小组规定时间内提交的补充文件应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非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将被要求予以澄清，非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投标文件将可能被拒绝。采购人只对投标人提供的文件本身及谈判过程中书面形式做出的澄清及最终报价进行判断，而不寻求外部证据。以下情况均属于非实质性响应性投标文件：

1） 不满足采购文件对投标人资质要求的；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失效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3） 投标文件无单位盖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4） 有效期不足的；

5） 采购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6） 采购总报价小于零的或项目总报价低于成本价且为恶性竞争的；

7） 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采购货物/服务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的；

8） 采购人认为不能实质上满足采购文件或其他要求的或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3 谈判及评审过程保密

14.1 从谈判开始到授予成交供应商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谈判的有关资料，均不得向无关的人员透露。

14.2 在谈判及评审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谈判人的任何活动，将导致被拒绝谈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授予合同

14 谈判结果通知

15.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以书面（电话）形式向供应商发出谈判成交通知书。

15 签订合同

16.1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签订的凭据。

16.2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且不得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日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6.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产品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6.4 根据采购人的需求，需追加、减少与合同标的相同的产品和服务的，中标人不得改变价格水平及服务条款。

16.5 合同分别按照年度签订。

第三部分　技术需求说明书

1、采购图形工作站 11 台；移动工作站 5 台。

2、送货上门、安装调试。

3、配置要求：

型号：**移动工作站：**联想 ThinkcentreT14-20S0004JCD

CPU：I7-10510　　内存：8G　　硬盘：512G

显卡：2G 独显 NVIDIA GeForce MX330

显示屏：14 寸　　操作系统：Win10

图形工作站：型号：Thinkcentre M920T

显示器：23.5 寸　　LED 宽屏显示器：1920*1080

CPU：i7-9700　　内存：8G 2133MHZ

硬盘：128G SSD+1TB

显卡：2G 独显 NVIDIA GeForce GT520

光驱类型：　DVD 刻录

操作系统：　Win10

4、供货日期不迟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

5、提供三年质保及上门服务。

第四部分　附件－－投标人采购文件的格式

附件1　　报价函（统一格式）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的采购文件(*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谈判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项目单价为*（详见报价一览表）。*
2. 投标人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及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报价日起 90 个日历日。
5.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6. 我公司承诺：采购人在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采购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我公司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7. 如国家对我公司本项目所投产品有相关强制认证要求，我公司承诺将在供货前提供所报产品满足相关国家强制认证要求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8.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传真_____

电话_____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　投标报价一览表 （统一格式）

投标人：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表

序号	类别	产品名称	规格	单价	备注
1					
合计					

说明：

1、 本项目谈判须对第三部分技术需求说明书中所有需求进行报价。

2、 谈判总价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 总价据实结算。

投标人名称（签字、盖章）：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盖章）：_____

附件3 － 1　营业执照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须提供副本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附件 3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谈判采购，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4——技术规格及要求及点对点投标